

專案質詢

8-4-11-0448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0 日印發

案由：本院蔣委員乃辛，針對這波黑心油事件，有些上市櫃食品公司牽涉在內，這些公司依規定一年有四次內部稽核報告要上傳到證交所與櫃買中心的資訊公開平台，金管會、證交所與櫃買中心應定期審核公司內部稽核的報告，但至今金管會、證交所與櫃買中心從未發現這些上市櫃食品公司內部稽核有任何缺失或發現任何弊端，對此本席近期相繼邀請國防部、衛福部、農委會及金管會了解這些上市櫃食品公司原物料進口、衛生安全查驗及內部稽核問題與缺失，並要求上述部會嚴查不法與提供相關資料。為維護民眾飲食安全，防杜黑心食品的製造與販售，本席要求金管會針對上市櫃食品類股責成證交所與櫃買中心進行專案查核，重新檢討公司的內部稽核制度，加強內、外部的稽核查察；針對公司的內部稽核人員進行再教育，爰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

說明：如案由。